

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中國天保集團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0月30日(星期三)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作參考用途，並不構成向任何人士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要約或誘使作出要約的邀請。於決定是否投資香港發售股份前，潛在投資者應細閱招股章程有關下文所述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或法律禁止有關分派的任何其他司法轄區發佈、刊發、分派。本公告不構成亦並非在香港、美國或其他地方出售證券的要約或招攬購買證券的邀請。本公告所述的證券未曾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的證券法律登記，而且除非獲得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的適用豁免，或屬不受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約束的交易，否則未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的該等證券不得在美國境內發售或出售。本公司證券將不會於美國公開發售。

就全球發售而言，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的國泰君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可代表包銷商超額分配股份或進行交易，以於上市日期後一段有限期間內將股份市價穩定或維持在高於原本可能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並無責任進行任何有關穩定價格行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如採取)(a)將由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全權酌情並以穩定價格操作人合理認為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進行；(b)可隨時終止；及(c)必須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起計30日內結束。該等穩定價格行動(如採取)可於所有獲准進行上述行動的司法轄區進行，在各情況下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法規及監管規定，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擬進行的穩定價格行動及其如何被監管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國際發售－穩定價格」一節。

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為支持股份價格進行的穩定價格行動不得超逾穩定價格期，而穩定價格期於上市日期開始，並預期於2019年12月4日(星期三)，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屆滿。於此日期之後，不得再進行穩定價格行動，屆時股份的需求以至股份的價格均可能下跌。



CHINA TIANBAO GROUP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天保集團發展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 200,000,000 股股份 (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20,000,000 股股份 (可予重新分配)
-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 180,000,000 股股份 (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 發售價 (可作出下調發售價) : 每股股份不超過 3.10 港元且不低於 2.39 港元, 另加 1% 經紀佣金、0.0027% 證監會交易徵費及 0.005% 聯交所交易費 (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 且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倘發售價於作出下調發售價後設定為低於指示性發售價範圍下限的 10%, 則發售價將為每股發售股份 2.16 港元)
- 面值 : 每股股份 0.01 港元
- 股份代號 : 1427

聯席保薦人及聯席全球協調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聯席牽頭經辦人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已發行股份以及根據資本化發行及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股份(包括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上市及買賣。假設香港公開發售於2019年11月11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或之前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2019年11月11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在聯交所開始買賣。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chinatbjt.com 作出公告。

全球發售包括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20,000,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及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發售180,000,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分別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約10%及90%。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分配將根據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一節所述予以重新分配。預期本公司會就全球發售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自上市日期起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30日內行使，要求本公司增發最多合共30,000,000股股份(即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

待聯交所批准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以及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股份開始於聯交所買賣當日或香港結算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可於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交收。所有中央結算系統的活動均依據不時有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本公司已就股份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作出一切必需安排。

發售價將不高於每股發售股份3.10港元，且預期不會低於每股發售股份2.39港元(可透過作出招股章程所載的下調發售價最多下調至低於指示性發售價範圍下限的10%)。倘發售價於作出下調發售價後設定為低於指示性發售價範圍下限的10%，則發售價將為每股發售股份2.16港元。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人須在申請時支付每股發售股份的最高發售價3.10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倘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3.10港元，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倘本公司決定透過作出下調發售價降低發售價(最多下調至低於指示性發售價範圍下限的10%)，則本公司將於不遲於2019年11月6日分別於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以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chinatbjt.com 公佈最終發售價。

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將僅按照招股章程、相關申請表格及白表eIPO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所載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

申請人如有意以其自身名義獲發行所配發之香港發售股份，應(i)填妥及簽署白色申請表格；或(ii)透過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之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以白表eIPO服務遞交網上申請。申請人如欲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獲配發香港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入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彼等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於中央結算系統設立的股份戶口，應(i)填妥及簽署黃色申請表格；或(ii)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招股章程及白色申請表格可於2019年10月30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2019年11月4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的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以下地點索取：

1. 香港包銷商的下列任何辦事處：

農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干諾道中50號

中國農業銀行大廈10樓

國泰君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1號

新紀元廣場低座27樓

交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68號

萬宜大廈9樓

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189號

李寶椿大廈22樓

張金證券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上環
德輔道中199號
無限極廣場12樓21C室

克而瑞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港灣道23號
鷹君中心2007和2403室

中泰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189號
李寶椿大廈19樓

利弗莫爾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九龍
長沙道833號
長沙灣廣場二座12樓1214A

越秀証券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駱克道160號
越秀大廈13樓

瑞豐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港灣道1號
會展廣場辦公大樓18樓1807室

2. 香港公開發售收款銀行的下列分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島	德輔道西分行	香港德輔道西111-119號
	太古城分行	香港太古城海星閣G1006
九龍	藍田分行	九龍藍田啟田道49號12號舖
	美孚萬事達廣場分行	九龍美孚新邨萬事達廣場 地下N47-49號舖
	尖沙咀東分行	九龍尖沙咀東加連威老道96號 希爾頓大廈低層地下3號舖
新界	大埔分行	新界大埔墟寶鄉街68-70號
	新都城分行	新界將軍澳新都城一期二樓209號
	上水分行證券服務中心	新界上水新豐路136號

招股章程連同**黃色**申請表格可於2019年10月30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2019年11月4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的正常辦公時間內，在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一座及二座一樓)，或向閣下的股票經紀索閱。

根據所印列指示填妥的**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及註明抬頭人為「中國銀行(香港)代

理人有限公司 — 中國天保集團公開發售」的隨附支票或銀行本票，須於申請表格所指明的日期及時間內投入上述收款銀行的任何分行的特備收集箱。

2019年10月30日(星期三)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2019年10月31日(星期四)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2019年11月1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2019年11月2日(星期六)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2019年11月4日(星期一) —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可於2019年10月30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2019年11月4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三十分透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遞交申請(每日24小時，申請截止日期除外)，而全數繳付相關申請的申請股款的截止時間將為2019年11月4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惡劣天氣對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較後時間。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可在下列日期及時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¹⁾：

2019年10月30日(星期三)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2019年10月31日(星期四)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2019年11月1日(星期五)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2019年11月2日(星期六)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2019年11月4日(星期一) — 上午八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附註：

(1) 香港結算可事先知會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及／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而不時決定更改該等時間。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可於2019年10月30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2019年11月4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惡劣天氣對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較後時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條件及程序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各節。

不論是否作出下調發售價，本公司預期於2019年11月8日(星期五)或之前在本公司網站www.chinatbjt.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發售價、國際發售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認購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連同成功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適用))將自2019年11月8日(星期五)起以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1.公佈結果」一節指定的時間及日期以其指定的方式通過多種渠道可供查閱。

本公司將不會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股票僅將於全球發售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及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方會於2019年11月11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申請時繳付的款項將不會獲發收據。

股份預期將於2019年11月11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買賣單位1,000股股份買賣。

承董事會命
中國天保集團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
李保田

香港，2019年10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保田先生、申麗鳳女士、王新玲女士、李亞睿鑫先生、臧凜先生及王慧杰女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煦先生、劉凱湘先生及李清旭先生。